经济困难家庭重度和完全失能老年人照护服务项目
一标段（渭南市临渭区城区及塬区）

政府采购合同书

采购人：渭南市临渭区民政局

供应商：渭南市椿萱养老服务中心

签订地点：渭南市临渭区民政局

标段编号：ZCSP-临渭区-2025-00095-01

签订时间：2025 年 6 月 25 日

采购人（甲方）：渭南市临渭区民政局

供应商（乙方）：渭南市椿萱养老服务中心

根据**经济困难家庭重度和完全失能老年人照护服务项目一标段（渭南市临渭区城区及堰区）**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合同文件

1. 协议书条款；

2. 竞争性磋商文件；

3. 磋商响应文件；

4. 成交通知书；

5. 其他。

上述所指合同文件应认为是互相补充和解释的，但是有模棱两可或互相矛盾之处，以其所列内容顺序为准。

二、合同价款

（一）合同总价款（人民币）：大写 叁拾壹万贰仟壹佰柒拾柒元陆角整 ；

小写¥ 312177.60 元。

单价：¥ 97.80 元

服务户数：228 户，每月服务次数：2 次；服务时长：单次不少于 1 小时

注：磋商总报价=服务户数*每月服务次数*服务期限*单价

（二）合同总价款是指本次服务所有内容的全部费用，服务期内采购人不再增加任何费用。

三、款项结算

（一）合同价款的支付：

本项目合同价款根据项目服务进度支付给成交人，首次付款为合同总价款的 40%，全部服务完成，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无争议问题，支付剩余合同价款。

注：采购人根据项目实施服务户数据实结算。结算均不得超出本采购文件约定的采购预算，若超出采购文件约定的采购预算，超出部分费用由成交人自行承担。

（二）结算方式：银行转账。

（三）项目经费专款专用，供应商不得将采购人拨付的服务经费挪作他用。

（四）建立内容完整的系统档案文件，以备甲方及主管部门检查。

（五）成交供应商应接合同要求，以书面形式定期或按采购人的要求如实报告检测结果以及与本项目有关的报告、数据、资料。

（六）供应商账户信息：

户　　名：渭南市椿萱养老服务中心

开 户 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渭南东风街中段支行

银行账号：61050164270000000698

四、服务地点及服务期

（一）服务地点：人民街道、双王街道、向阳街道、站南街道、丰原镇、崇凝镇、桥南镇、三张镇、阎村镇、阳郭镇等地区。

（二）服务期：7个月；

五、转让或分包

1. 本合同范围内的服务内容，应由供应商直接服务，不得转让他人；

2. 如有转让和未经采购人同意的分包行为，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供应商的违约责任。

六、采购人的权利及义务

（一）采购人的权利

1. 采购人有权向供应商询问工作进展情况及相关内容。

2. 采购人有权阐述对具体问题的意见和建议。

3. 当采购人认定供应商专业人员不按合同履行其职责，或与第三人串通给采购人造成经济损失的，采购人有权要求更换专业人员，直至终止合同并要求供应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二）采购人的义务

采购人应当在约定的时间内，向供应商提供与本项目实施有关的资料。

七、供应商的权利及义务

（一）供应商的权利

供应商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如采购人提供的资料不明确时可向采购人提出书面报告。

（二）供应商的义务

1. 人员配备合理。有针对本项目的专项服务小组，项目负责人、工作人员分工明确（应有具体成员名单，包括姓名、工作职责等），并按合同约定的范围实施业务。

2. 应及时向采购人汇报该项目完成进度。

3. 在履行合同期间或合同规定期限内，不得泄露与本合同规定业务活动有关的保密资料。

八、服务质量：合格

九、违约责任

（一）采购人因未及时向供应商提供项目启动所需资料造成服务期延误，每延误1日则本合同服务期限延长1日，以此类推；因资料真实性给供应商造成损失和产生相关连带责任时，采购人除按供应商要求进行赔偿外还需承担因连带责任产生的所有责任。

（二）因供应商原因造成服务期延误（自然灾害、疫情等不可抗力除外），采购人有权从未付款项中按每日3‰合同价款扣除违约金，此违约以30日为限；若采购人未按约定时间付款，则供应商有权按每日3‰合同价款收取违约金。

十、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一、诉讼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采购人所在地法院起诉。

十二、合同生效及其它

1. 本合同经采购人、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2. 本合同一式六份，采购人、供应商各执两份，其余相关部门各一份。

采购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2025 年 6 月 25 日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2025年 6 月 25日

附件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一、服务指标的具体要求

服务内容

一标段（渭南市临渭区城区及塬区）：为228户经济困难家庭重度和完全失能老年人提供每月两次的居家上门服务，每次服务时间不得少于1小时，服务期限7个月，服务内容包含但不限于助餐、助浴、助洁、助医、照护等服务。

经济困难家庭重度和完全失能老年人照护服务项目一标段清单

类别	项目名称	服务内容
生活照料服务	助餐	烹饪服务、协助老年人前往老年助餐点就餐、送餐上门等
	助浴	上门助浴或协助前往老年人助浴点进行身体清洁等
	助洁	居室助洁包括室内外环境清洁、衣物和床上用品洗涤、物品整理等；个人助洁包括洗漱、剪发剃须、洗脚剪指甲等
	助行	协助行走、陪伴外出、参加活动等
	助急	紧急呼叫、紧急转介等
	助医	陪同就医、治疗陪伴等
基础照护服务	排泄护理	排尿护理、排便护理、排气护理等
	护理协助	协助和指导翻身、拍背、褥疮预防等
	康复护理	康复评估、制定计划、康复指导、康复理疗，协助进行肢体功能锻炼、语言训练、吞咽训练、日常生活能力训练等
	家属培训	为家属提供护理知识和技能的培训，提供关于老年人常见疾病、心理需求等方面的教育
探访关爱	远程服务	接受与协助老年人电话呼叫和紧急求助

服务	上门探访	了解掌握老年人的健康状况、精神状况、安全情况、卫生状况、居室环境、服务需求等
健康管理服务	建立健康档案	采集老年人的体检信息、既往疾病史等健康信息，建立老年人健康档案
	预防保健	健康咨询、用药提醒、营养指导等
	常规生理指数监测	监测体温、体重、血压、呼吸、心率、血糖等
委托代办服务	代购日常用品	代购日常生活用品，纸品、果蔬等
	代缴日常费用	代缴水、电、暖气、通讯费等日常费用
	代订代取业务	代订车票、预约车辆、代取送信函、文件和物品等
	代为申请服务	代为申请法律援助、救助服务等
精神慰藉服务	亲情陪护	定期协助有意愿的老年人外出活动或前往服务机构参加集体活动；在老年人生日时，陪伴庆生，并提供生日蛋糕等
	情绪疏导	与老年人进行谈心、交流，耐心亲听老年人的诉说
	心理慰藉	通过心理健康教育、心理干预手段调整老年人心理状态
	家属支持	定期为老人家属提供喘息服务、组织家属参与社交活等

二、服务质量标准：合格

三、服务质量、标准、期限、效率等要求

1、服务对象

具有我市户籍的城乡低保家庭中 60 周岁及以上的重度失能和完全失能老年人。

2、服务要求：

2.1、服务人员岗位资格要求

（1）具有有效身份证年龄在 18-55 岁之间，有合法的就业资格。

（2）无精神病史和各类传染病，并具有县级以上医疗机构出具的健康证明。

（3）初中以上文化程度及语言表达能力。

（4）经过系统的专业培训，并取得相应的职业资格证书。

（5）养老护理员具有与其岗位相适应的意识和能力。

2.2、责任与权限

（1）经统一培训，考核合格后持证上岗。

（2）服从领导、服从工作安排，具有敬老、爱老的工作责任心。

（3）挂牌服务，做到服务规范、语言文明、细致耐心、防范未然。

（4）须熟悉掌握助老服务的技能，严格工作制度，严格遵守各项工作的操作程序和服务标准。

（5）服务工作定时、定点、定量、目的明确，服务到位，尽职尽责的达到服务目的，保质保量完成工作任务。

（6）经常与老人交流沟通，了解服务对象的生活特性，努力满足老人的正常需求。经常性进行情感交流。

（7）在服务时未经主人允许，不准拿用、乱动服务对象的物品，尊重老人，不许探知他人的隐私，尊重老人的生活习俗、习惯。对于老人以各种形式馈赠的钱和物品，应婉言谢绝，不得以任何理由擅自接受。

（8）在工作中如遇到意外和突发事件，必须采取积极地防范和急救措施，熟知各种求救电话，避免各种不良后果发生。

（9）在工作中，每次须有服务记录，同时，使用智能服务监督软件进行考核。

（10）定期进行工作交流，不断改进和提高服务质量。

（11）服务对象在服务期内亡故或其他原因导致服务不能继续进行的，由采购人重新评估，调整增补服务对象。

四、验收标准

1、供应商要严格按照国家相关规定的服务标准和流程为服务对象提供服务。

2、检测采集和储存应满足国家或行业规范的相应要求。

3、验收标准：达到国家及行业服务质量验收合格标准。

4、验收：由采购人或采购人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机构进行验收。